

大渡口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办公室

渡信用办发〔2023〕6号

大渡口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办公室 关于加强信用修复的通知

区级各有关部门：

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2023年5月1日开始施行。新办法就信用信息修复的条件、程序、协同联动等进行了具体规定。为进一步做好信用修复工作，现对相关规定做进一步说明。

第一、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消防等领域行政处罚最长公示期3年，最短公示期1年（即公示1年后方可申请修复），其他领域行政处罚最长公示期3年，最短公示期3个月（即公示3个月后方可申请修复）。

第二、各级部门作出的处罚内容包括“警告、通报批评”的，只归集不公示。

第三、涉及市场监管（含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领域的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应由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出具《准予信用修复决定书》。

第四、履行处罚义务的材料主要为“地方政府机关出具的收缴罚款的单据或发票（收款单位应盖章、缴费单对应内容应与处罚信息一致、若为复印件需加盖企业公章）”，若无法提供缴费单据或发票的，应由处罚机关按新政策要求出具材料2《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申请表》。

第五、涉及整改或其他处罚义务的履行证明材料，应由处罚机关出具书面整改意见或材料2《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申请表》。企业自行说明的整改情况不予认可。

第六、若部分交通运输企业存在被异地处罚，且单据丢失，不便向处罚机关申请出具其他证明材料的情况。建议在交管局官网查询交通处罚履行情况，截图作为履行处罚的证明材料并由企业盖章，同时由审核人员与处罚机关或交管局官网进行核实。企业自行说明处罚已缴纳的材料不予认可。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已纳入“改革报表”和“文化报表”工作，请各行业主管部门高度重视信用修复工作，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积极宣传引导企业进行信用修

复，要明确信用修复工作责任人，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工作推进中如有问题、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反馈。区发展改革委将对信用修复工作进行跟踪了解、督促考核，并将各部门落实情况纳入大渡口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考核目标。

附件：信用修复操作流程

大渡口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办公室

2023年10月26日

（联系人：吴梦玲，68643133，13206170823）

信用修复操作流程

D

PART FOUR
信用修复步骤

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第一步

·进入“信用中国”官方网站；
·网站右上角找到“信用信息”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D

PART FOUR
信用修复步骤

第二步

·进入页面后，找到“行政管理”点击下方的“行政处罚”。

重庆 [] 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450459767W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伟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0-11-20	住所	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四路269号

行政管理 3 1 0 0 3 0 0 0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行政许可(新标准) 2 **行政处罚** 1

D

PART FOUR
信用修复步骤

第三步

·点击“在线申请修复”。

11	2	4	0	0	0	0	0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守信激励	失信惩戒	重点关注	资质/资格	风险提示	其他
第 1 条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忠环执罚：2020：2号						在线申请修复
处罚类别	罚款						
处罚决定日期	2020-03-12						
处罚内容	依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第二条“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特殊需要必须夜间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勘探、施工、装修、装卸等作业，未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决定对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处罚款伍万元整（50000.00元）						
罚款金额（万元）	5.0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万元）	0.0						
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	—						
违法行为类型	《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一款						
违法事实	施工单位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特殊需要必须夜间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勘探、施工、装修、装卸等作业的，应当在开始施工四个工作日前向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报夜间作业的原因、时段、作业点、使用机具的种类、数量以及施工场界噪声最大值（场界噪声最大值不能确定的，以施工机具说明书载明的噪声排放最大值代替），并出示市政、建设等有关部门的证明						
处罚依据	依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第二条						

D

PART FOUR
信用修复步骤

第四步

·准备相关材料。

材料一：《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业务办理授权委托书》或者《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材料二：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的行政处罚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准予信用修复决定书》或者其他准予信用修复的证明材料等；

其他行政处罚由处罚机关出具《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申请表》，或者其他可说明相关责任义务已履行完毕的材料，如缴交罚款的收据、行政处罚机关出具的相关整改证明材料等；

材料三：《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承诺书》

材料一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业务办理授权委托书.docx

↓ 模板下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docx (仅限法定代表人申请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时使用)

↓ 模板下载

材料二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申请表.docx

↓ 模板下载

准予信用修复决定书.docx (仅限申请修复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的行政处罚信息使用)

↓ 模板下载

材料三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承诺书.docx

↓ 模板下载

D

PART FOUR
信用修复步骤

第五步

填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申请。

填写企业经办人信息（需与授权委托书一致）

企业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手机号码：

提示：手机号码用于接收信用修复进度查询码，请准确填写。

提交修复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

材料一：



文件格式为图片，单个文件大小不能超过500KB

材料二：



支持多文件上传，文件格式为图片，单个文件大小不能超过500KB

材料三：



文件格式为图片，单个文件大小不能超过500KB

勾选隐私条款

 已仔细阅读“信用中国”中[流程指引与修复指南](#)的内容和[隐私条款](#)。

确认以上信息填写无误后，点击“提交”按钮。提交成功后，注意查收通知短信。